2023年度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1
一、部门职能.....1
二、机构设置.....1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1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13
第四部分附件.....19
第五部分附表.....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0

二、收入决算表.....30
三、支出决算表.....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3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0

第一部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上级行政机关和本乡党委、乡人代会的决议、决定；制定并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负责乡村振兴、新农村建设和推进城乡一体化的组织和实施；负责辖区经济、文化、教育、科技、卫生健康、民政社会保障、民族宗教、村镇建设、司法、退役军人、扶贫、安全、统计等行政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三农”服务工作；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综合防范体系，开展爱国卫生、环境卫生监督检查，环境、资源保护等工作，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负责应急管理抢险救灾工作，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

纳入白坡彝族乡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包括：

1.便民服务中心

2.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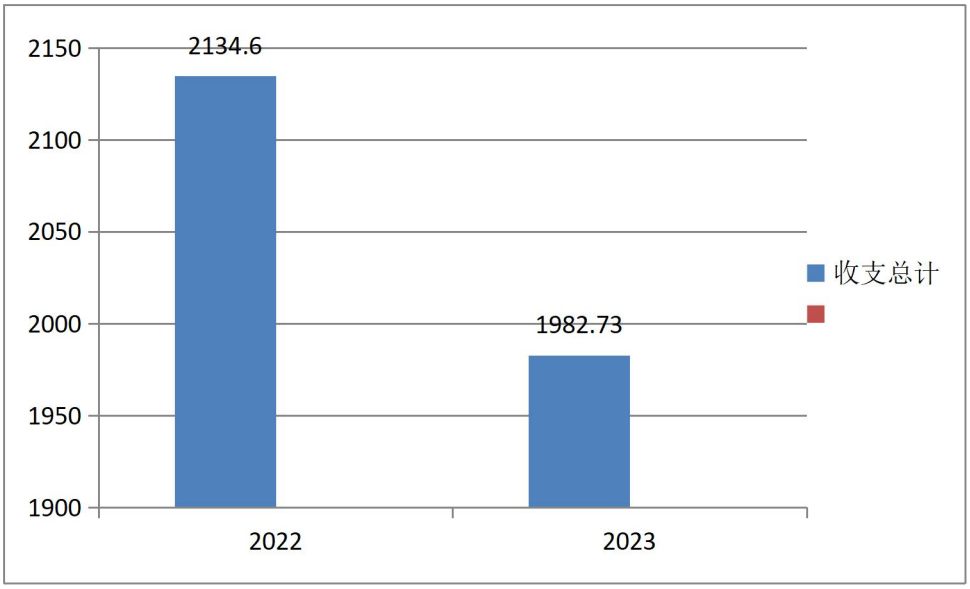
3.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4.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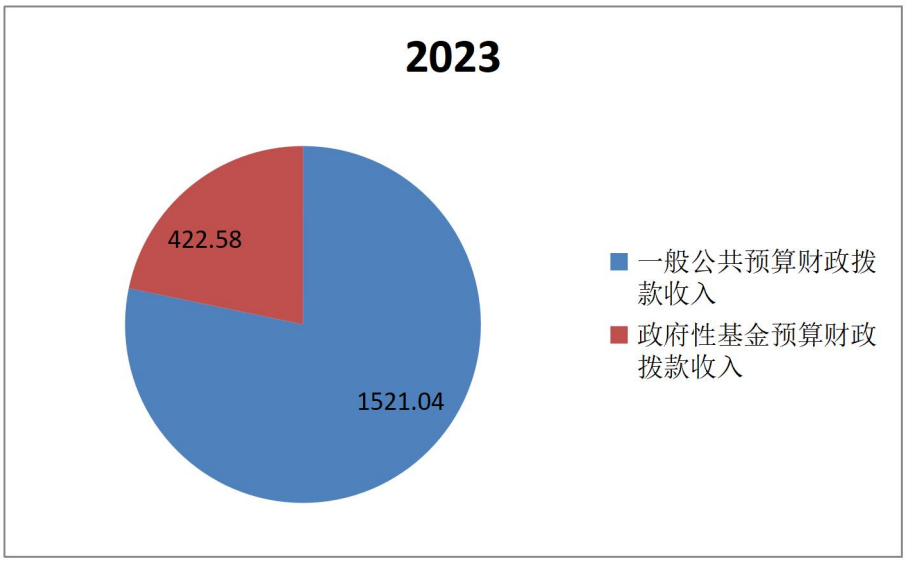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入总计1982.73万元、支出总计1982.73万元。2022年度收入总计2134.6万元、支出总计2134.6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1.87万元，减少7.11%。主要原因是2023年较上年项目减少，资金支付总量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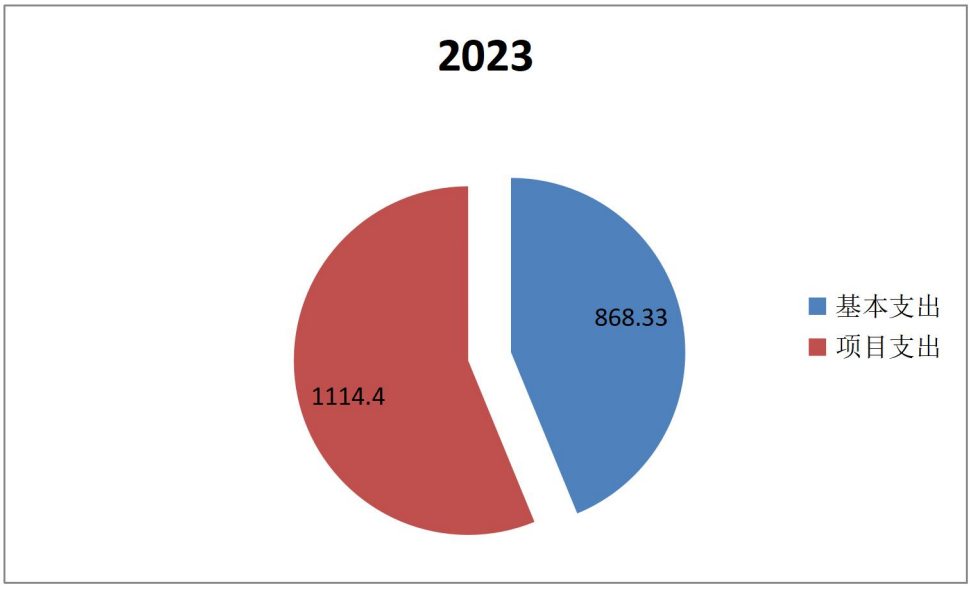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943.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21.04万元，占78.2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2.58万元，占21.74%。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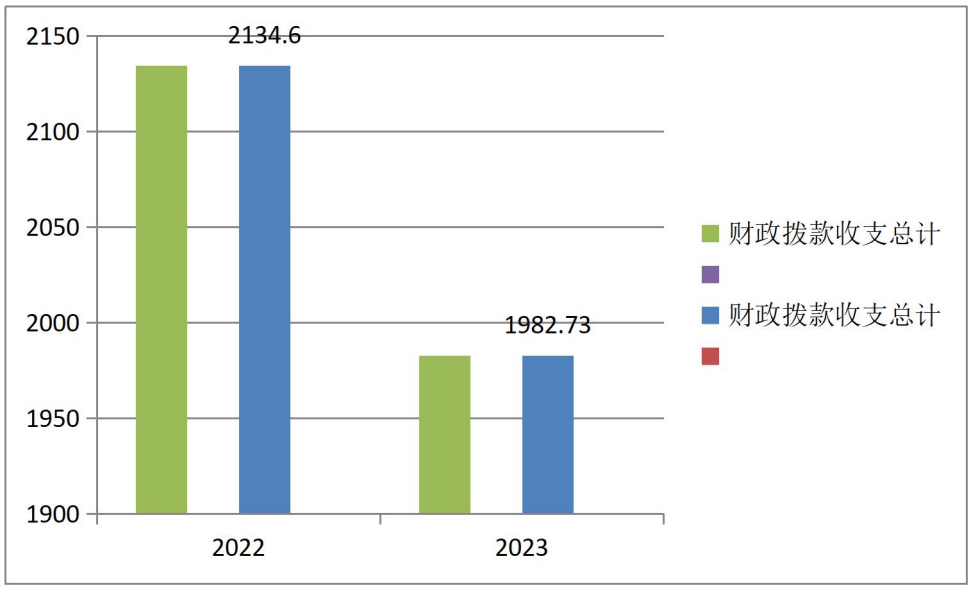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982.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8.33万元，占43.79%；项目支出1114.4万元，占56.21%。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1982.73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1.87万元，下降7.1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较上年项目减少，资金支付总量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60.1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8.69%。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45.33万元，下降25.9%。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资金支付总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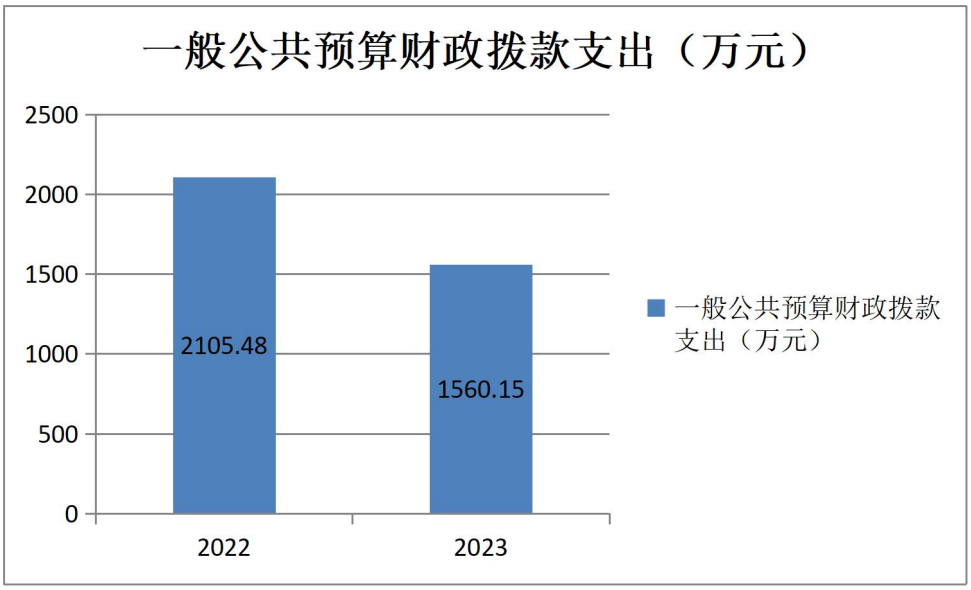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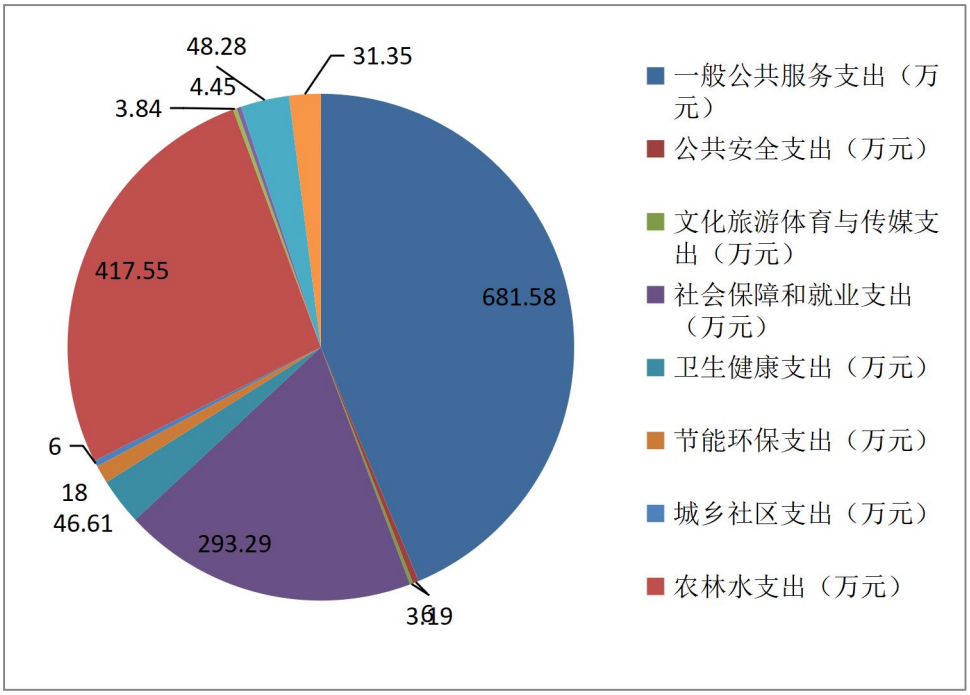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60.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81.58万元，占43.69%；公共安全支出6万元，占0.3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9万元，占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3.29万元，占18.8%；卫生健康支出46.61万元，占2.99%；节能环保支出18万元，占1.15%；城乡社区支出6万元，占0.38%；农林水支出417.55万元，占26.76%；交通运输支出3.84万元，占0.2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45万元，占0.29%；住房保障支出48.28万元，占3.0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1.35万元，占2.0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60.15，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0.88万元，完成预算100%、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45万元，完成预算100%。

2.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73.5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3.48万元，完成预算100%、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69.87万元，完成预算100%;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万元，完成预算100%。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100%。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决算为1.5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6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媒体（款）宣传文化发展（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族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209.75万元，完成预算100%；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7.39万元，完成预算100%、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1.1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6.69万元，完成预算100%、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0.8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9.03万元，完成预算100%。

7.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100%。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100%。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0.07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35.0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96.8万元，完成预算100%；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22.9万元，完成预算100%；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4.73万元，完成预算100%；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27.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79.1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路和运输安全（项）：支出决算为3.6万元，完成预算100%。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支出决算为1.45万元，完成预算100%、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48.28万元，完成预算100%。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预算100%；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7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8.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34.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33.6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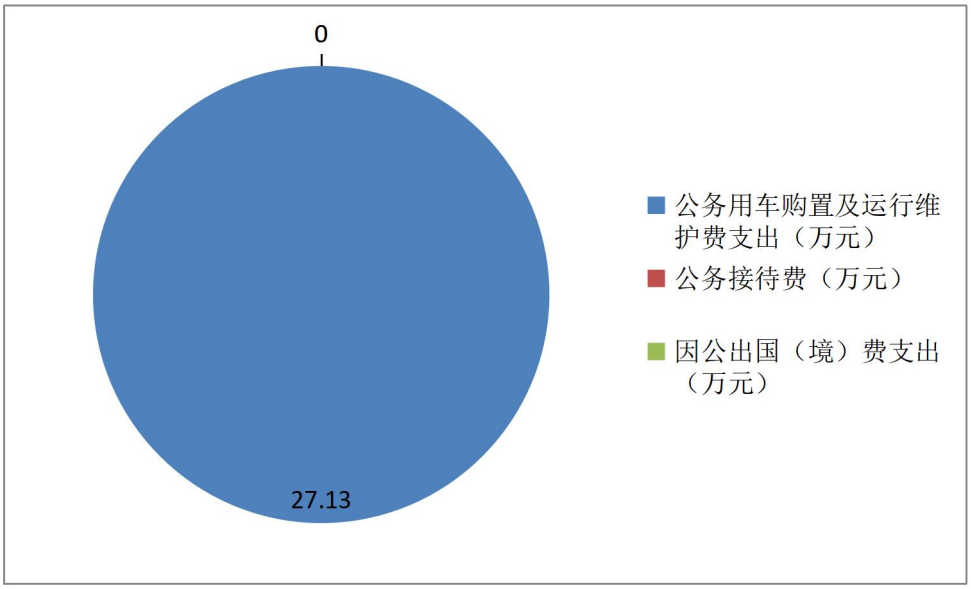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13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17.58万元，主要是因为增加了1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7.1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和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年以来，我乡无因公出国（境）业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1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增加17.58万元，上升184.08%。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购置公务车1辆，2022年无公务车购置业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7.63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1辆，金额17.63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火、信访维稳等工作所需的用车。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7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7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13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火、防汛救灾、安全生产、信访维稳、乡村振兴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及公务用车购置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减少0.0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产生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2.58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行政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3.67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25.26万元，增长12.1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若水村党群服务中心、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项经费、烤烟发展补助资金等3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同时，我乡对2023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3年白坡彝族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1。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白坡彝族乡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作为财政预

算资金使用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切实加强预算收入管理，并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本着节约、高效、合理利用资金的原则进行使用，并确保了部门工作有序推进。全面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有效提升了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综合得分为95分，评价为“优”。整体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了部门各单位的正常运转，促进了民政事业的发展，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民族事物方面的支出。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单位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指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照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7.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2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测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及劳务、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指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27设的补助支出。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3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支方面的支出。

39.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4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指新建公路支出，公路改建支出，特大型桥梁建设支出，公路客运站（场）建设支出。

4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公路养护支出。

4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指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4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

第四部分附件
2023年白坡彝族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下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7个党政综合办事机构；设立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便民服务中心、米易县白坡彝族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米易县白坡彝族乡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米易县白坡彝族乡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4个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

（二）机构职能

1.党政办公室。主要承担党委、人大、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秘档案、信息调研、财务审计、机要保密及行政后勤、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检查督促其他各综合办事机构完成下达的任务；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党建办公室。主要负责基层党的建设，制定并实施基层组织建设规划，指导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承担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宣传统战等工作；承担考核奖惩及职

称评聘等工作；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关心下一代等群团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经济发展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主要负责辖区内经济发展、农林牧副渔业生产、土地管理、村镇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统计、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经营管理、投资促进和项目管理等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社会事务办公室。主要承担指导推进公共事务和综合管理等职责；负责教育文化、卫生健康、武装民政、退役军人事务、民族宗教、就业创业、体育、广播电视、扶贫等工作；承担公益事业和社会服务事业相关工作；根据法定职能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咨询、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调整、科技信息服务等事项；负责便民服务办事窗口的日常管理与运行保障，指导辖区内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点建设；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综合执法办公室。统筹协调县级部门派驻在乡镇的管理执法力量；做好综合执法协调、监督考评工作；牵头查处辖区内违反行政法规的案件；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社会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主要承担基层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和社会治理综合信息平台

运行的管理保障，负责基层治理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分流交办、调度指挥、反馈督办、绩效评估等工作；负责大数据分析以及各类应急管理等职责；组织、指导、协调乡镇辖区内安全生产工作，负责乡镇安委会日常工作；主要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多元化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外来人口管理以及综治工作平台建设运行和日常管理协调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财政所。贯彻执行各项财经纪律、法规和制度；负责编报年度乡镇财政收支预算、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协助税务机关和非税收入执收部门征缴财政收入，协助有关机构代收代缴各类社会保障资金；负责各项强农惠农补贴资金的审核发放和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管理乡镇国有资产和政府性债权债务；指导、监督乡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接受委托代管村级财务、债权债务和集体资产；负责乡镇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便民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要负责受（办）理与群众和服务对象密切相关的政务审批服务、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负责政务公开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保险、民政救助、劳动争议调解、农民工服务等服务性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双拥服务工作。

9.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畜牧兽医站）。主要负责农业、林业、水利、农业机械、水产等基层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护林防火、防汛抗旱、农田水利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动物防疫、畜牧兽医等服务性工作。

10.村镇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乡村规划建设服务作；集镇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的建设维护；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日常检查；乡容村貌、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的建设和维护等工作；承办环境保护的技术服务工作。

11.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宣传、文化旅游、广播影视、文艺演出、群众体育、科技推广、科普培训等服务性工作。

（三）人员概况

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总编制数39个，2023年末在职人数34人，其中：行政编制18人，事业编制16人。与2022年末在职人数相比增加8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收入决算总额为1982.73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943.62万元，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39.11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米易县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支出决算总额为1982.73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81.5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6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3.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6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28.58万元；农林水支出417.5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84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8.2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1.35万元。

（三）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3年我乡无结转和结余。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申报的项目支出预算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米易县公共财政支出的需要，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原则，我单位科学合理使用财政资金，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各岗位较好地履行了职能职责。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实现情况如下:

年初预算项目支出金额 475.64 万元，共 16 项

1.若水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 53.93 万元，用于支付若水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款，执行率 100%。

2.2019-2021 年烤烟燃煤补贴及发展资金 9.08 万元，用于支付烤烟生产基础设施维修维护，执行率 100%。

3.村干部基本报酬经费141.02万元，用于支付村、组干部报酬，执行率95%.

4.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17.03万元，用于支付支付各村办公经费、党员培训费，执行率50%。

5.防汛救灾应急等专项经费13.38万元，用于支付灾后道路、沟渠维修维护费，执行率100%。

6.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4.96万元，用于支付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普查服务费，执行率100%。

7.乡镇慰问经费5万元，用于支付春节慰问物资费，执行率100%。

8.集镇清淤工程资金200.37万元，用于支付灾后集镇清淤项目工程款，执行率100%。

9.南坝村汪家湾道路硬化项目1.47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执行率100%。

10.火把节宣传教育活动经费1万元，用于支付火把节误工费，执行率100%。

11.滩脚村建档立卡贫困户新建寻水池项目8万元，用于支付农户自建蓄水池补助，执行率100%。

12.森林防火通道建设工程项目资金8万元，用于支付建设防火通道工程款，执行率100%。

13.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1.4万元，用于支付村级工作经费，执行率100%。

14.人口普查经费3.3万元，用于支付两员普查报酬，执行率100%。

15.县、乡、村三级换届工作经费4.9万元，用于支付村级工作经费，执行率100%。

16.关工委工作经费2.8万元，用于支付村级工作经费及关工委执行主任报酬，执行率100%。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乡严格按照米易县财政局要求，将县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及编制说明，“三公”经费，政府采购预算情况，部门预算绩效的编制情况依法在相关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提高单位经济活动的透明性，保证公众行使监督政府权力，促进了单位依法行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杜绝腐败现象的发生。。

（三）自评质量。

本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大于95%，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乡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作出的自评结果为优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5分。

（二）存在问题

一是我单位预算绩效总体运行平稳有序，各项工作推进有力，项目经费安排做到了明细核算、专款专用。但个别项目拨款进度较慢、执行率低；二是财务人员的专业水平不高，对财务知识掌握不足，且参加培训机会少，导致不能很好的完成部分财务工作。

（三）改进建议

一是我单位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收支绩效动态监管要求，坚决整改存在问题，切实发挥部门预算资金的整体效益；二是加强学习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技术，提高工作能力，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米易县白坡彝族乡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白坡彝族乡集镇清淤工程项目

白坡彝族乡集镇清淤工程项目，由攀枝花锦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主要内容是对张门扎集镇17万立方土方进行清理，项目合同价203万元，工期30天。项目完成后张门扎集镇将进一步恢复，对下一步集镇打造奠定基础。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3年，上级共拨付白坡彝族乡集镇清淤项目资金200.37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张门扎集镇清淤工作，该项目资金全部由上级财政拨付，资金到位率100%。

集镇清淤工程资金200.37万元，全部用于支付9.14洪涝灾害灾后集镇清淤项目工程款，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100%。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集镇清淤工程资金由县财政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下达到白坡乡政府，白坡乡财政所再转账到承建方进行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核、报账，由乡财政所做账核算。

集镇清淤工程资金实行报账制。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相关资料，并经领导逐级审核签字同意支付后，再由乡财政

所直接将资金拨付到承建方。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于“9.14”洪涝灾害灾后重建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所有灾后工程项目和规划设计均按照应急抢险程序办理，集镇清淤工程项目经“9.14”洪涝灾害重建工作推进会议定：米投集团负责白坡乡集镇灾后遗留砂石淤土清理的机械车辆和运输堆放工作，米投公司便直接组织机械进场，开展清淤工作，项目实施工作中，米投公司超前预判，根据现场情况，不断加大机械投入，人员的配备，确保在规定期内完成了集镇清淤工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在县委、县政府的关心和支持下，“9.14”洪涝灾害集镇清淤工作超前完成，全力加快灾后重建步伐，群众生产生活秩序得以很快恢复，为接下来的集镇恢复、家园重建奠定了基础。

（二）项目效益情况

集镇清淤工程项目的实施加快了灾后重建步伐，灾后恢复工作的速度，群众看到眼里、记在心里，政府公信力不断提升，干群关系更加牢固；集镇清淤工程项目完成后，群众生产生活秩序很快便得以恢复，受灾群众切实感受到各级党委政府、社会各界的关心关怀。

五、问题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9. 14”白坡乡洪涝灾害事发突然，受灾面积大，受损程度严重，集镇清淤工作经推进会议定，立即由米投公司组织实施，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施工难度大，但经各方协作，集镇清淤工作顺利进行，超前完成。

按照2023年攀枝花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